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事室 公告

日期：112 年 3 月 16 日

受文者：本校教職員工

主旨：【再次提醒】112年3月25日(星期六)原為補班日，調整為寒暑休放假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室 111 年 12 月 7 日公告內容略以，112 年 3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原為補上班日（補 4 月 3 日調整放假），調整為寒暑休放假日，並自 112 年寒暑休天數扣除（如附件）。
- 二、基上，本校適用寒暑休制度人員 112 年 3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為放假日，無須到校上班。至於排班人員或已填寫變形工時申請表人員，請依班表出勤。

正本：本校教職員工

副本：

人事室 敬上

